公司代码:600267　　　　　　　　　　公司简称:海正药业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已对相关事项进行了专项说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文件。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93,171,306.60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379,105,746.96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7,910,574.70元,加上公司上年度未分配利润2,387,557,714.72元,扣除2023年5月分配的现金股利199,183,432.89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529,569,454.09元。

鉴于公司2023年度净利润为负,为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未来发展,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及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正药业	600267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沈锡飞	李媛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华浙广场1号19层B座/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电话	0571-85278141,0576-88827809	0576-88827809
电子信箱	stock600267@hisunpharm.com	stock600267@hisunpharm.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处行业为医药制造业(C27)。

近年来,我国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城镇化速度不断加快,使得国民医疗保健意识增强,医疗服务便利性提高,进一步促进了医药需求,同时,在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的大背景下,国内的医药市场仍在经历前所未有的调整。2023年,药品审评体系不断优化,带量采购范围持续扩大,新版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发布,政策鼓励创新药的研发并加快商业化进程,此外,医疗反腐相关政策的推出也对行业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3年,规模以上医药制造工业企业营业收入25,205.7亿元,同比下降3.7%;利润总额3,473.0亿元,同比下降15.1%。受行业政策、其他外部环境等因素的影响,2023年行业整体收入和利润增速空间受到挤压,医药制造行业面临新的挑战。

医药行业的发展不可避免的受到国民经济发展情况的影响,但药品的使用事关生命、健康,与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息息相关,需求刚性较强,不存在明显的周期性变化,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随着老龄化趋势和国民生活方式转变等,医药行业发展呈现新的机遇。医药行业没有明显的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但由于某些疾病的发生与气候条件变化密切相关,而且不同地区的经济发达程度、环境状况、医疗水平存在差异,因此不同地区、不同季节的疾病谱和用药结构存在一定差异,导致单种或某一类药品的消费存在一定的季节性或区域性。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一)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创始于1956年,经过60多年的发展,已成为一家集研产销全价值链、原料药与制剂一体化、多地域发展的综合性制药企业,公司销售业务覆盖医药制剂-自营业务、医药制剂-渠道及创新业务、医药制剂-招商代理业务、医药经销业务、医药-原料药业务、动物药业务、新兴业务。

1、医药制剂-自营业务

医药制剂-自营业务设抗感染药物事业部、心脑血管及代谢药物事业部、肿瘤药物事业部、呼吸及免疫药物事业部,以专业、合规、高效的学术推广能力为依托,以公司原研药、创新药、仿制药等优质产品组合为基础,现已将多类重点产品覆盖全国众多三甲医院,后续将持续开展产品下沉县域医院、基层医疗机构的相关工作,进一步提高产品可及性,以期在未来服务更多患者。同时,医院销售团队积极配合和参与相关疾病领域诊治指南与共识的制定,搭建多层次的医学学术交流平台,向临床医生和药师传递国内外医学前沿资讯,以满足临床医师提高疾病诊治水平的需求。

抗感染药物事业部:经过十余年在国内抗感染领域中的积淀,现已为数个国家卫健委项目提供支持,参与编写不同学科感染诊治指南/共识,并与各学科全国、省级学术带头人保持稳定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抗感染事业部作为公司最核心的事业部之一,拥有多种原研和高品质国产抗生素,针对常见细菌、真菌、非典型病原体、病毒感染,为临床医生提供全面的抗感染临床解决方案。重点产品特治星已成功实现原研地产化生产,在经历了第八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后,基于其长期的品牌价值效应,仍可获得一定的市场份额;钼再乐通过"国谈"进入国家医保目录,为社区获得性感染提供选择方案,造福更多患者;国产抗生素以新药创制专项、工匠精神打造品质好药,为重症感染提供抗感染综合解决方案。

心脑血管及代谢药物事业部:心血管及代谢是海正药业重点布局的治疗领域,近年来我国民众心血管疾病与代谢类疾病的发病率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通过深耕心血管及代谢领域,现已拥有赛斯美、多达一、双疏平等多个完善的产品线横跨各个疾病诊疗生命周期。公司从患者实际治疗需求出发,产品组合相辅相成,持续打造"三高共管"慢病管理模式,关注心血管与代谢疾病的合并管理,共同面对心脑血管代谢疾病的挑战,助力《健康中国2030》目标的实现。随着海正药业众多心血管及代谢产品的广泛应用,将改善数百万患者的生活质量。

肿瘤药物事业部:产品全面覆盖了乳腺癌、卵巢癌、肺腺癌、前列腺癌、肺癌、白血病、淋巴瘤等治疗领域,拥有艾达生、依比路、艾诺宁、艾博定、丝裂霉素、甫安以及依达福等众多经典的肿瘤化疗药物,已累计帮助超百万位癌症患者在肿瘤治疗中获得新生。事业部目前团队规模已超300人,覆盖了全国31个省份、270多个城市、1600多家医院。团队始终秉持专业制胜,患者至上的理念,不断为患者提供优质的肿瘤治疗药物。

呼吸及免疫药物事业部:长期专注于呼吸系统与免疫系统疾病等多学科及领域,现有产品包括杰润、赛来星、喜美欣、玫满、米维、美卓乐、雷帕鸣、素能、长典达、海乐香等,可满足呼吸系统疾病、抗感染、消化系统疾病、免疫系统疾病、器官移植等领域的多元化治疗需求。其中重点产品杰润,是慢阻肺的治疗国际指南GOLD推荐的基石药物,也是在国内外已上市双支扩制中证据链最完整的药物;玫满是治疗瘙痒类疾病及非典型细菌感染的基础药物,在皮肤科及药学会都有着独特的药理学优势,其双微丸技术可确保更好的治疗效果和更高的依从性,在支原体肺炎流行期间,玫满作为儿童和老年患者提供对阿奇霉素耐药的有效治疗方案;喜美欣是治疗痛风的一线用药,在丁二磺酸腺苷蛋氨酸市场中占有率排名长期居于第一;赛来星是WHO推荐治疗耐药结核的B组的核心药物,疗效显著;雷帕鸣作为经典原研产品,是FDA批准的基础免疫抑制剂,是肾移植等大型手术免疫抑制剂使用中不可或缺的核心治疗药物之一。

医药制剂-自营业务将持续秉承"患者至上"的理念,不断创新,追求卓越,为公司的稳健发展贡献力量。

2、医药制剂-渠道及创新业务

医药制剂-渠道及创新业务包括集采、药店、电商、出口制剂业务等。

集采业务方面,负责制定公司参与国家、各省份集采的政策,并参与各地集采的流程,全面保证集采项目的供货需求。

药店业务方面,作为医疗健康服务的重要部分,公司建立了覆盖全国百强连锁及区域性重点连锁的销售网络,确保消费者购药的便利性;发挥公司专业化优势,持续进行药师教育,提高药店药事服务能力,为患者提供更加便利,更加专业的药品服务。

电商业务方面,公司建立了负责海正产品线上销售、电商运营及品牌推广的团队,团队成员分别拥有医药销售、阿里/京东平台、市场咨询、广告营销等多种经验背景,综合实力强劲。电商渠道覆盖阿里、京东、美团、抖音、壹药网、药师帮等多家电商,服务及垂类平台。

出口制剂业务方面,公司与主要批发商、GPO、政府采购机构建立合作关系,拥有物流、仓储、客户服务等制剂销售和服务能力,作为国际制剂出口平台,具备承接海正自身产品及其它公司制剂出口产品的销售能力。

3、医药制剂-招商代理业务、医药经销业务

在医药制剂-招商代理业务领域,公司采取严格的标准筛选代理商,专注于资源整合、开发薄弱市场、优化业务结构。为了提升招商团队的专业性,不断加强专业化培训,确保团队具备深厚的行业知识和敏锐的市场洞察力。在代理商管理方面,公司实施更加严格的措施以确保合作伙伴的合规性和业务效率。

医药经销业务方面,凭借完善的医院、OTC终端、DTC药房及二级商业渠道网络,公司医药经销业务在业界享有卓越信誉,与众多知名药企、连锁药店建立了稳固的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推动医药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公司是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指定的浙江省麻黄素、咖啡因及二级麻醉药品的经营及配送商。

4、医药-原料药业务

医药-原料药业务是公司传统重点业务板块,具备技术、生产以及产能规模优势。

技术及产品方面,不断深化发酵半合成特色技术平台,创建合成生物学、酶工程、微生物代谢工程、高效制备等多学科工程技术平台,是国家肿瘤药小品种特色基地;在肿瘤产品管线丰富,已有原料药品种百余个,疾病领域覆盖广泛。

生产方面,目前建有台州、富阳、南通三大生产基地,产线布局完整,具有发酵17000立方、合成2300立方的生产能力,技术、生产以及产能规模优势明显。

质量、EHS方面,率先在国内建立了国际标准的QEHS体系,产品通过全球医药质量高标准体系检验。

医药原料药产品出口至70多个国家和地区,广泛覆盖医药及医疗领域,拥有海外客户400余家(含全球10大药企),客户资源丰富,客户口碑良好。目前侧重配套制剂业务,拓展海外制剂客户以及引进新的CMO项目,以期释放更多的业务潜能。

5、动物药业务

公司动物药业务专注动物保健品行业近30年,拥有2个生产基地,建有25条多剂型生产线(含疫苗),布局猪业务、宠物业务、反刍业务、疫苗业务四大领域,现有产品50余款,批准文号77个,管线丰富;拥有140多个长期战略合作伙伴,为国内30余家大型养殖集团和多个宠物连锁医院提供产品和服务。

动物药业务致力于为农场动物与伴侣动物提供动物健康解决方案,所在的行业市场空间巨大,具有广阔的成长空间。现有生产线建设按照首先符合中国兽药GMP标准,又兼顾美国、欧盟GMP标准的要求设计建造,秉持"源于设计,精于责任"的质量方针,打造国内动物药行业的龙头企业。目前化药、疫苗协同发展,已成为国内动物药领域的领先品牌,是公司重点扶持打造的具有高潜力的业务板块。

6、新兴业务

公司积极寻求保健品、功效护肤、整形医学与抗衰、新材料等领域的业务规划,并加快推进与高校院所等机构开展工业战略项目的合作落地。

(二)公司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1)原料药及自产制剂的采购模式

公司作为国内外仿制药制剂厂商的重要原料药供应商,公司原料药生产所需原材料的供应商需通过FDA、EDQM、NMPA或跨国制药企业等大客户的评估和审计;而公司自产制剂所用主辅料以及自用原料药亦需符合GMP 的相关要求。

(2)动物药的采购模式

根据兽药行业特点及自身情况,设立了专门的采购部门,并按照财务管理制度和兽药GMP规范的相关要求制定了采购管理办法、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对采购工作进行规范化管理。动物药制剂所用的原辅材料需符合兽药GMP的相关要求。

(3)医药商业业务的采购模式

公司医药商业业务主要包括省医药公司的医药经销业务和瀚晖制药成品药进口以及引进第三方制剂推广业务。省医药公司的医药经销业务的采购主要通过直接向制药企业或其代理商采购药品来进行。瀚晖制药制剂产品及原料主要向母公司海正药业及商业合作伙伴以订单方式采购,主要供应商为PFIZER SERVICE COMPANY BVBA、Pfizer Innovative Supply Point International BVBA、Pfizer Overseas LLC、海正药业、海正杭州公司。

2、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并保留适当安全库存的生产模式,生产部门根据销售部门提出的各产品年度预测的销售计划确定年度生产计划,每月通过产销协调,结合各产品线的生产能力及产品库存情况下达生产计划,事业部根据生产计划落实生产的安排,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质量、成本等进行严格管理,质量部门对在整个生产过程中的各生产环节的原料、中间产品、半成品、产成品的质量进行检验、监控,EHS部门对生产的全过程进行监管。

3、销售模式

(1)医药制剂-自营业务

公司通过专业化销售行为及多种学术推广手段,已在各疾病治疗领域中树立专业产品形象及市场定位。截至目前,自营业务团队规模约1,500人,深入覆盖核心市场的等级医院,已成为国内领先的专业化学术推广平台,体系优势明显。

(2)医药制剂-渠道及创新业务

集采业务方面,参与国家、各省份的集采及续约工作,保障集采产品供应。

药店业务方面,通过与百强连锁合作覆盖零售渠道,确保消费者药品可及;与美团等平台合作,布局线上线下一体化购药模式,运用大数据使门店覆盖更加精准。

电商业务携手阿里、京东等头部电商深度合作,探索全链路营销。

海正美国作为公司国际制剂出口平台,与当地的主要批发商、GPO、政府采购机构建立合作关系,通过其渠道推广和销售产品。

(3)医药制剂-招商代理业务、医药经销业务

医药制剂-招商代理业务方面,公司致力于精练专业招商队伍,加强代理商管理,确保代理业务的稳定发展。公司打造了院内/院外多渠道一体化营销模式,通过多治疗领域产品组合,已覆盖全国31省多层级1.6W+医疗机构,以推进重点产品的准入工作,提升产品销量。

医药经销业务,主要指商业经销业务,销售模式主要是向制药企业或其他医药代理商采购药品后销售给浙江省内的医疗机构、药品零售商与批发商,公司主要负责药品分销。目前公司主要作为制药企业在浙江省的总代理或一级分销商从事第三方业务,合作伙伴包括辉瑞、杨森、惠氏、拜耳、武田、阿斯利康等跨国企业以及华润三九、江苏先声、民生药业、神威、深圳康哲等国内制药企业。

(4)医药-原料药业务

公司原料药业务主要包括传统的自产原料药出口业务、全球制药企业的原料药合同定制业务和国内销售业务。

产品推广的常规流程是:初步接洽潜在客户,交流产品信息,送样确认质量标准,分享制剂市场上市计划时间表,GMP审计/EHS审计,药政及注册文件协同与递交等,根据客户制剂项目所处不同阶段配合客户提供各种需求规模的原料药,产品上市后进入商业化销售。

(5)动物药业务

动物药业务主要采取"直销+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

直销模式:对于规模较大的养殖集团,公司一般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的直销客户在签订合作协议前一般需要履行招投标程序,公司与直销客户签订的协议有效期按照客户的招投标周期或商业谈判结果进行确定,目前公司已与国内众多头部养殖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经销模式:公司与兽药经营企业通过经销模式进行合作,公司对经销商实行买断式销售。公司选择经销商时综合考虑其在销售区域内的市场影响力、营销渠道、专业的经销团队和技术服务能力,确定合作的经销商需签订年度合作协议。公司对经销商一般是先款后货的销售政策,但对于较少数合作时间较长、信誉较好、规模较大的经销商,给予适当的信用期。

(三)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创始于1956年,经过60多年的发展,海正药业已成为一家集研产销全价值链、原料药与制剂垂直一体化的综合性制药企业集团。公司专注于化学药、生物药、动物药、中药及大健康产业等产业发展,加快布局大健康产业和健康美学等新兴产业,多次入选中国制造业企业500强、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榜单,先后荣获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五一劳动奖状、浙江省政府质量奖等荣誉称号。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7,613,281,702.72	18,777,990,669.63	18,777,887,149.36	-6.20	19,374,263,48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101,974,562.67	8,079,192,702.38	8,079,089,182.11	0.28	7,303,284,714.25
营业收入	10,373,071,956.92	12,036,690,081.66	12,036,690,081.66	-13.82	12,136,465,765.0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0,157,544,945.89	11,708,547,380.19	11,708,547,380.19	-13.25	11,902,392,263.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3,171,306.60	488,860,051.84	489,045,084.28	-119.06	486,888,35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0,015,816.10	312,728,390.61	312,913,423.06	-131.98	210,273,901.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2,669,446.74	2,065,736,608.09	2,065,736,608.09	-27.26	1,736,524,243.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6.38	6.38	减少7.53个百分点	7.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2	0.42	-119.05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42	0.42	-119.05	0.43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063,534,009.22	2,996,569,046.81	2,640,792,348.68	1,672,176,552.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298,844.11	171,839,981.76	38,243,660.23	-535,553,792.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9,061,721.09	112,532,788.31	35,990,733.77	-417,601,059.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464,171.32	437,260,916.29	579,325,141.18	181,619,217.9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发现门冬胰岛素无形资产技术已于2023年6月30日存在减值迹象,为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2023年半年报、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会计差错更正。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27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4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0	320,783,590	26.56		无		国有法人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1,974,000	72,673,907	6.02		无		国有法人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931,506	4.96	59,931,506	无		国有法人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93,962	0.63		无		未知
彭寅生	388,200	4,968,108	0.41		无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180,102	0.35		无		未知
周炳基	-461,684	4,131,900	0.34		无		未知
王墨		3,670,216	0.30		无		未知
汤岳清		3,630,000	0.30		无		未知
张敏	164,000	3,420,487	0.28		无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分别持有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79.864%、20.136%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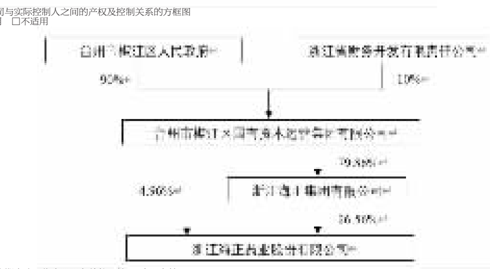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2海正药业SCP002(科创票据)	012282458	2023-01-11	0	2.97
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22海正SCP003(科创票据)	012283649	2023-04-19	0	2.80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2022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息已到期兑付
2022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本息已到期兑付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3年	2022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2.60	55.64	-5.4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0,015,816.10	312,728,390.61	-131.9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9	0.29	-34.48
利息保障倍数	0.60	3.24	-81.48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03.73亿元,同比减少16.64亿元,减少13.82个百分点。营收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受全国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影响,未中选产品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多达一)、注射用替加环素(力稳)、注射用美罗培南(美特)等产品收入同比下降。202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0.93亿元,同比减少5.82亿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亿元,较2022年减少4.13亿元,利润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制剂业务受全国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影响,未中选产品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多达一)、注射用替加环素(力稳)、注射用美罗培南(美特)等产品收入同比下降,销售利润下降,以及门冬胰岛素相关资产计提减值等影响。

2023年第四季度扣非后净利润-4.18亿元,较2022年第四季度减少4.69亿元,利润下降主要是氨氯地平阿托伐他汀钙片(多达一)、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特治星)和海博麦布片(赛斯美)等产品直接或者间接受到集采影响,里葆多推广业绩未及预期以及门冬胰岛素相关资产计提减值等影响。

2023年公司总资产176.13亿元,同比减少11.65亿元,主要是本期公司新增折旧摊销及计提减值等,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在建工程期末账面价值减少。

2023年资产负债率52.60%,较2022年55.64%减少3.04个百分点,有息负债从2022年的63.76亿元下降到2023年的55.73亿元,有息负债减少8.02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的前述说明及意见,并将积极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继续加强内部控制管理,完善内控体系建设,有效促进内部控制管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该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一)公司在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发现门冬胰岛素无形资产技术于2023年6月30日已存在减值迹象,但2023年半年度报告时未能予以识别,导致出现会计差错。针对上述会计差错,公司已采用追溯重述法对2023年半年度和2023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予以更正,该项缺陷的整改工作已完成。

(二)2023年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和总裁等高管离职。

2024年4月26日公司收到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函告,公司原总裁2019年至2022年期间在公司代理业务中涉嫌贪污罪、职务侵占罪、受贿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目前正在调查过程中。报告期内公司已针对原高管涉案的潜在风险因素采取多项措施,调整公司管理架构、修订和完善商销业务等关键内部控制制度,强化总部职能。"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的相关说明

董事会审阅了天健事务所出具的公司2023年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天健事务所对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的内部控制审计意见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和认可;天健事务所在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是为了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有关内容,不影响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董事会尊重其独立判断,并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产生的影响,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已制定相应有效的措施,努力消除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提高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三、公司应对措施

(一)为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已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同意对前期相关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采用追溯重述法调整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公司后续将继续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切实提高财务会计信息质量。

(二)公司已针对内控体系建设及应对潜在风险方面做了大量扎实有效的工作,主动积极进行系列调整和改进,不断优化完善公司治理体系。现将公司近期优化调整的重点工作说明如下:

1、进一步加强党组织、纪检组织建设,任命纪委书记,加强内部纪检监督;

2、调整管理架构,强化总部管理职能,向一体化、专业化、业务导向化转变,提高管理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3、管理层人员选拔遵守党规党纪要求,严格管理层遴选聘用程序;

4、推动成立内控管理部,将合规管理职能纳入法务部,成立法务与合规部,不断完善合规内控组织;

5、强化内控设计与执行,确保事前、事中内部控制的全覆盖,贯彻落实监管要求和公司规范化管理要求;

6、通过制订出台《合规基本制度》、定期开展内部专项检查、优化重大决策程序和机制、强化内控合规意识的宣贯等途径强化合规内控管理;

7、加强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管理工作;

8、加大内部审计力度,及时发现并提示风险、纠正错误。

报告期内,公司已通过对内控体系的进一步完善,致力于不断提高企业决策效率,保障企业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战略的稳步实施。

通过半年以来的持续强劲实施,目前全公司思想认识统一,公司管理团队履职尽责,生产、研发、销售等各项工作正常、有序开展,公司已呈现良性发展的态势。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将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与执行,全力做好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强化内部监督职能,积极采取有效措施、落实管理层责任、加强检查、考核效果,努力消除该事项的影响,为可持续发展创造积极有利条件,切实做维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特此说明。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出具了《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监事会对上述专项说明发表意见如下: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同意董事会的前述说明及意见,并将督促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推进相关应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六日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事务所")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4号——非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该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详细情况

"1、2023年度,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和总裁等高管辞职。2024年4月26日公司收到台州市椒江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函告,公司原总裁2019年至2022年期间在公司代理业务中涉嫌贪污罪、职务侵占罪、受贿罪、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目前正在调查过程中。

2、公司子公司辉正(上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辉正医药)与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旦张江)于2018年10月29日订立了盐酸多柔比星脂质体注射液(里葆多)市场推广服务协议,自2018年11月1日起于中国境内为复旦张江的里葆多产品提供市场推广服务。依据《市场推广服务协议》的相关条款,报告期末复旦张江向辉正医药发出正式函件以期自2023年12月31日起解除该协议。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就里葆多产品终止市场推广合作事宜,海正药业公司与相关各方仍在进行数据核对及沟通洽谈。"

二、董事会针对审计意见的相关说明

天健事务所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审计意见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实际的财务状况。针对上述导致公司形成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事项,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将会持续跟踪相关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应对措施

针对以上事项,公司将会积极采取的措施如下:

1、针对原高管涉案的潜在风险因素,公司将会及时跟踪事项进展情况,积极关注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针对辉正医药与复旦张江之间关于里葆多产品市场推广事宜,就终止市场推广合作后推广费结算等后续事宜,双方仍在进行数据核对及沟通洽谈。公司将会密切关注事项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做好保障公司及广大投资者权益的工作。

特此说明。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证券代码:600267公告编号:2024-57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星期一)上午10:00-11: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至5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证券管理部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本公告日发布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度及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5月20日上午10:00-11: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0日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沈星虎先生,总裁肖卫红先生,高级副总裁兼财务总监蒋灵先生,独立董事周华俐女士,董事会秘书沈锡飞先生等公司领导及相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4年5月20日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5月13日(星期一)至5月17日(星期五)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证券管理部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媛婷、胡玥

电话:0576-88827809

邮箱:stock600267@hisunpharm.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0267证券简称:海正药业公告编号:临2024-53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经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召开。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20日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20日

至2024年5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	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7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
8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9	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0	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
12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2023年度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1、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267	海正药业	2024/5/14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帐户卡、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另加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社会公众股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代理人另加持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证券部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年5月16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

(三)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外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二)公司地址:浙江省台州市椒江区外沙路46号(邮编:318000)

联系人:李媛婷、胡玥

联系电话:0576-88827809

传真:0576-88827887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申请银行借款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	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8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	关于公司董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并支付报酬的议案			
12	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4-52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在台州远洲凤凰山庄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亲自参加会议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均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讨论,本次会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时,程序合法。此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三、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更正后的财务数据及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客观、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

同意 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四、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相关规定,监事会对2023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年度报告摘要同时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五、审议通过《关于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六、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关联交易均为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正常的业务往来,有关协议的主要内容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市场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各项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合法有相关规定。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九、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全体监事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该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于2024年4月30日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十、审议通过《关于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十一、审议通过《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已于2024年4月30日全文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2023年度薪酬的议案》;

姓名	报告期内职务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彭均	监事会主席	59.81

监事金军丽女士、郑华萍女士均不在本公司领薪。

原监事会主席喻舜兵先生因到龄退休于2023年5月17日不再担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其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为41.8万元。

同意2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彭均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增强利润分配政策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经营发展规划、行业发展趋势、股东回报、社会资金成本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制订了《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已登载于2024年4月30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

十四、审议通过《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3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2024-50号

债券简称:海正定转　　债券代码:110813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投资种类: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银行理财子公司、证券公司、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产品等,产品风险评级为"中低或较低风险"及以下,或穆迪评级Baa级(含)以上、惠誉评级BBB级(含)以上、普标评级BBB级(含)以上。

●委托理财金额:使用额度不超过等值6亿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议程序: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为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的理财产品,本金风险程度较低,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一、委托理财情况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正常经营的情况下,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

(二)委托理财额度

公司及各控股子公司计划使用总额不超过等值6亿人民币的自有资金进行短期理财产品投资,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下转B492版)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726,615,253.70	-1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8,531,288.09	6.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3,020,652.83	-21.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089,920.00	3.4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1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23.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10	增加0.2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430,133,954.21	17,613,281,702.72	-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044,565,413.40	8,101,974,562.67	-0.71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83,662.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3,474,807.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09,980,090.4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5,375.8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672,088.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812,337.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60,798.28	
合计	115,510,635.2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1,41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20,783,590	26.56		无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72,673,907	6.02		无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9,931,506	4.96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1,319,941	0.94		无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7,912,188	0.66		无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未知	7,077,762	0.59		无	
吴懿兵	未知	5,204,600	0.43		无	
彭寅生	未知	5,018,108	0.42		无	
章碧海	未知	4,415,974	0.37		无	
张敏	未知	4,316,787	0.36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	320,783,590	人民币普通股	320,783,590
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	72,673,907	人民币普通股	72,673,907
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59,931,506	人民币普通股	59,931,50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319,941	人民币普通股	11,319,94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医疗保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912,188	人民币普通股	7,912,188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077,762	人民币普通股	7,077,762
吴懿兵	5,2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5,204,600
彭寅生	5,018,108	人民币普通股	5,018,108
章碧海	4,415,974	人民币普通股	4,415,974
张敏	4,316,787	人民币普通股	4,316,78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台州市椒江区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同时分别持有浙江海正集团有限公司79.864%、20.136%的股权。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26,319,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18%,该股份是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的股份,拟用于后期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1.吴懿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5,204,600股;2.彭寅生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27,9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290,208股;3.张敏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0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116,787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593,962	0.63	80,000	0.01	7,077,762	0.59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单位:股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以及转融通出借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创新药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	0	7,077,762	0.59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68,730,864.92	1,586,627,072.0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92,621.2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959,816,820.19	1,917,092,913.47
应收款项融资	256,314,372.48	148,960,375.05
预付款项	242,419,169.84	214,087,488.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03,481,922.95	203,509,845.8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30,044,519.42	1,956,874,088.9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13,251,313.16	331,381,277.99
流动资产合计	6,374,058,982.96	6,358,825,683.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438,706,067.26	1,394,383,938.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0,180,809.92	20,202,618.75
投资性房地产	98,371,702.77	99,242,413.21
固定资产	7,655,656,964.95	7,524,366,387.82
在建工程	360,957,646.81	688,388,546.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40,968,998.48	38,909,296.73
无形资产	1,023,299,252.97	1,073,306,446.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167,698,393.88	167,698,393.88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659,391.60	8,562,528.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3,034,168.20	179,618,106.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541,574.41	59,777,343.1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056,074,971.25	11,254,456,019.38
资产总计	17,430,133,954.21	17,613,281,70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643,465,153.23	2,157,057,650.4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18,196,029.64	445,771,008.49
应付账款	862,996,922.56	868,415,929.45
预收款项	40,000.00	40,000.00
合同负债	109,484,904.33	106,456,225.7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8,679,905.71	353,804,454.13
应交税费	96,869,443.12	140,943,456.70
其他应付款	1,322,386,155.25	1,367,125,474.7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88,528,923.57	1,137,391,284.57
其他流动负债	308,472,663.66	6,609,640.09
流动负债合计	7,209,120,101.07	6,583,615,124.3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77,915,804.28	1,117,701,320.10
应付债券	337,721,451.43	1,250,731,821.14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34,037,764.56	29,147,195.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4,080,000.00	74,080,000.00
递延收益	178,840,801.24	185,963,04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8,553,091.78	22,629,527.1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31,148,913.29	2,680,252,905.19
负债合计	9,140,269,014.36	9,263,868,029.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07,873,716.00	1,207,873,677.00
其他权益工具	91,031,823.70	340,904,257.5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49,367,057.01	4,345,836,408.57
减:库存股	400,034,842.71	341,153,462.07
其他综合收益	11,454,404.20	12,171,714.5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54,122,288.28	554,122,288.2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30,750,966.92	1,982,219,678.8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044,565,413.40	8,101,974,562.67
少数股东权益	245,299,526.45	247,439,110.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289,864,939.85	8,349,413,673.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430,133,954.21	17,613,281,702.72

公司负责人:沈星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灵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濉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26,615,253.70	3,063,534,009.22
其中:营业收入	2,726,615,253.70	3,063,534,009.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78,018,340.82	2,778,135,602.12
其中:营业成本	1,740,824,816.68	1,830,728,132.6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6,911,175.38	23,767,446.02
销售费用	470,410,988.15	548,317,890.42
管理费用	212,740,662.21	222,386,372.59
研发费用	89,183,595.29	97,041,933.90
财务费用	37,947,103.11	55,893,826.52
其中:利息费用	46,821,956.82	56,524,961.92
利息收入	9,682,652.49	5,009,916.05
加:其他收益	36,166,575.74	23,370,830.1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620,672.11	7,610,239.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387,124.38	-15,865,690.7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808.83	1,547,057.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99,257.28	-19,644,058.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274,913.03	-17,797,649.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150.39	15,277,919.3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72,881,031.20	295,762,745.82
加:营业外收入	263,402.53	50,202.67
减:营业外支出	2,555,290.75	166,327.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0,589,142.98	295,646,621.49
减:所得税费用	24,239,150.13	54,114,396.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349,992.85	241,532,22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6,349,992.85	241,532,22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531,288.09	232,298,844.1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81,295.24	9,233,380.4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7,310.31	-1,388,894.91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17,310.31	-1,388,894.91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17,310.31	-1,388,894.9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534.84	-79,547.72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31,845.15	-1,309,347.19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45,632,682.54	240,143,329.6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813,977.78	230,909,949.2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1,295.24	9,233,380.4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9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7

公司负责人:沈星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灵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3月

编制单位: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第一季度	2023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97,298,919.77	3,139,521,365.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14,718.78	26,331,264.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7,635,875.02	130,968,31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6,949,513.57	3,296,820,94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63,826,566.39	1,642,918,81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25,262,379.13	578,508,332.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358,023.41	233,940,412.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3,412,624.64	536,989,21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81,859,593.57	2,992,356,76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089,920.00	304,464,171.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4,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4,623.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78,312.30	716,566.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4,172,121.3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7,173.36	523,823.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75,485.66	31,517,13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400,778.69	150,899,019.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0	2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12,318.23	10,423,02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313,096.92	161,522,044.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937,611.26	-130,004,909.5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16,000,000.00	1,402,152,438.5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6,000,000.00	1,402,152,438.5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14,701,551.78	1,00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027,668.44	38,369,393.7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35,070,565.25	315,998,617.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87,799,785.47	1,354,568,01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1,799,785.47	47,584,427.7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92,114.61	-827,928.5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55,362.12	221,215,760.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9,622,654.91	1,165,149,054.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8,867,292.79	1,386,364,815.87

公司负责人:沈星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蒋灵会计机构负责人:董濉

(三)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